

佛山市生态环境局

佛明环（荷）特殊施工[2026]4号

建筑施工场所特殊时段作业审批意见

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：

经征询区住建水利局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意见，我局拟同意佛山市高明区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工程综合大楼、污水处理站项目工程在2026年2月2日至2026年2月6日（每晚22时至次日6时）进行夜间施工，但施工方应尽量在日间完成施工，尽可能避免夜间施工。夜间施工必须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采取切实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，降低噪声污染，其中噪声排放执行《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523-2011）；

二、按要求将夜间施工原因、施工内容、施工时间、降噪措施等提前公告附近居民；

三、如超过上述期限需要继续实施特殊时段施工，必须报有审批权的部门进行审批，审批通过后才能继续施工。

佛山市生态环境局

2026年2月2日